

证券代码：873359

证券简称：威宁能源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威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对外投资的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太原蓝天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原蓝天公司”）系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威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告中简称“威宁能源”或“公司”）全资孙公司，由威宁能源全资子公司陕西金元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新能源公司”）于2021年1月收购山西虎悦通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虎悦通公司”）持有的太原蓝天公司100%股权，2021年8月14日完成太原蓝天公司工商变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0.00元。为加快推进项目建设，2022年7月18日陕西新能源公司对太原蓝天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5,800,000.00元，增资完成后太原蓝天公司注册资本由5,000,000.00元增至40,800,000.00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重大资产重组》规定：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上述对外投资均系对控股孙公司增资，因此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威宁能源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增加太原蓝天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会议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 增资情况说明

2022 年 7 月，陕西新能源公司对太原蓝天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5,800,000.00 元，增资完成后太原蓝天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0,000.00 元增至 40,800,000.00 元。

2. 投资标的的经营和财务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太原蓝天公司总资产 186,222,786.39 元，净资产 299,946.38 元。2022 年 1 至 6 月营业收入为 0.00 元，净利润为-53.62 元。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补发对外投资事项资金来源均为出资方自有资金。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补发的投资事项均无需签署对外投资协议。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上述对外投资是为了提升威宁能源整体竞争力，增强威宁能源抗风险能力，在一定程度上有利于威宁能源拓展区域市场业务，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促进威宁能源长期可持续发展。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上述对外投资是基于威宁能源战略发展而审慎做出的决定，符合威宁能源业务发展方向，由于政策变化等原因，仍可能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上述对外投资不会对威宁能源财务及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将提升威宁能源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优势，对威宁能源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威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威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2日